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GLONG SPLENDECOR INTERNATIONAL LIMITED

盛龍錦秀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81)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盛龍錦秀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本公告載有本公司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全文，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告之資料之相關規定。本公司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之印刷版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四日或之前於GEM網站www.hkgem.com及本公司網站www.splendecor.com閱覽。

承董事會命

盛龍錦秀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盛英明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八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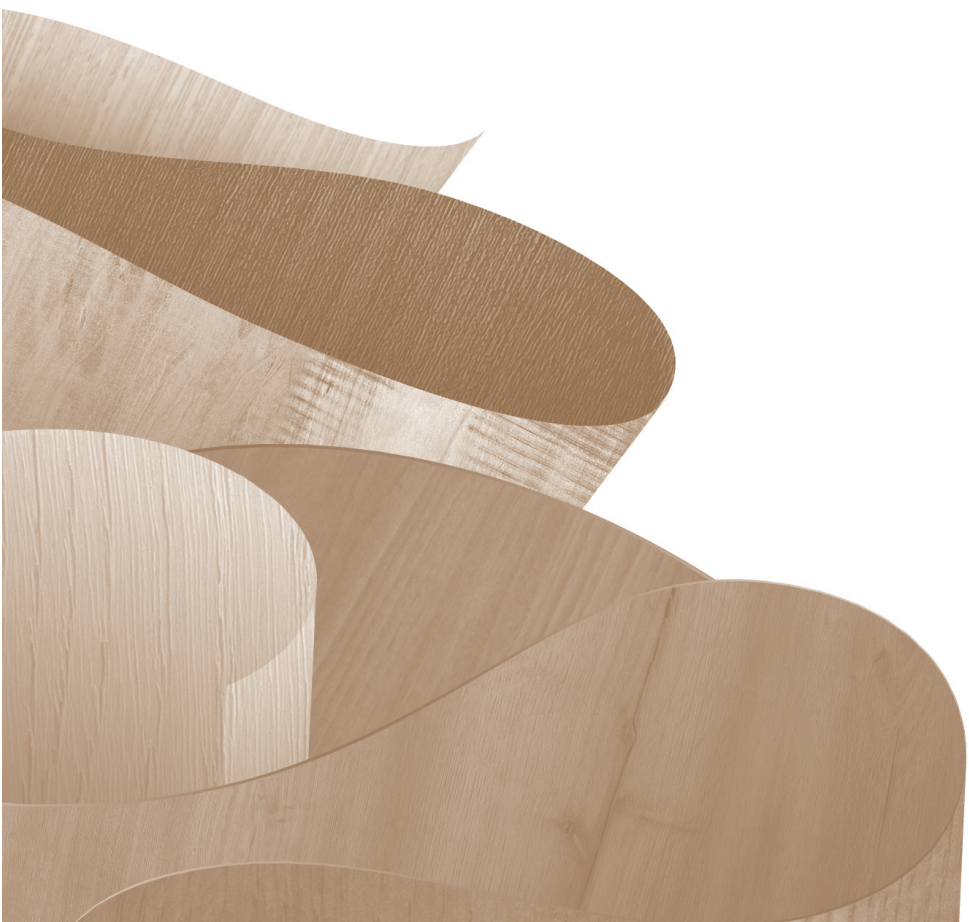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特色

GEM乃為較其他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才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通常為中小型公司，於**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於**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盛龍錦秀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之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裝飾印刷材料產品，主要包括(i)裝飾紙；(ii)三聚氰胺浸漬紙；(iii)油漆紙；(iv)聚氯乙烯(「PVC」)傢俱膜；及(v)PVC地板膜。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為國內外市場服務及海外銷售遍及亞洲、北美、南美、歐洲、大洋洲及非洲的30多個國家。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51.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7.3%。本集團收益減少主要由於中國及巴基斯坦市場收益減少所致，特別是由於美國與中國之間持續的貿易緊張局勢對市場信心造成嚴重影響，從而導致期內裝飾紙及油漆紙的銷售額減少。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33.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3.2百萬元或約9.9%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19.8百萬元，主要乃因市場需求疲弱而產品訂單減少令本集團期內收益減少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儘管本集團期內收益減少約人民幣11.9百萬元，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0.3百萬元輕微增加約人民幣1.2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1.5百萬元。毛利增加主要是由於(i)向若干海外市場作出的銷售增加，尤其是印度、肯尼亞及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其銷售額分別按期增加12.9%、43.0%及142.3%，毛利率一般高於其他市場；(ii)與一般較低利潤率的若干貿易實體的業務交易減少；及(iii)由於本集團利用大部分自主生產的油墨印刷其產品而使我們生產所用的化學品的平均成本下降。

裝飾印刷材料產品的市場狀況仍然充滿挑戰。本集團主要原材料(包括原紙、塑膠膜及化學品)的採購成本繼續保持在較高水平。因此，本集團於期內的毛利率仍收緊於20.8%(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8.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主要包括(i)運輸開支；(ii)銷售人員的工資、薪金及福利；(iii)差旅及招待開支；(iv)營銷及展覽開支；(v)銷售佣金；及(vi)其他銷售開支。本集團期內的銷售開支約為人民幣8.5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4百萬元)且於期內保持相對穩定。

行政開支

期內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8.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1百萬元或11.2%至期內約人民幣16.6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在二零一八年年中與高級財務人員離職有關的員工福利開支減少以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新推出研發項目所產生的成本資本化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7百萬元或65.4%至期內約人民幣0.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美元兌人民幣貶值導致期內產生匯兌虧損約人民幣46,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匯兌收益淨額約人民幣1.9百萬元)，惟被廢料銷售及剩餘材料收入增加約人民幣0.4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開支－淨額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淨額維持相對穩定，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2百萬元略減至期內的約人民幣1.0百萬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由於以上所述，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約人民幣5.7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約為人民幣4.3百萬元，增幅約為32.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有流動資產約人民幣233.2百萬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9.0百萬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51.6百萬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9百萬元)。本集團有流動負債約人民幣249.6百萬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47.9百萬元)。因此，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的比率)約為0.93倍(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76倍)。流動比率增加主要是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約人民幣34.7百萬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比率(按計息負債除以總權益計算)約為0.87(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64)。資產負債比率上升主要是由於期內獲得的新借有抵押銀行借款人民幣40.0百萬元所致。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營運，但向外國作出絕大部分銷售，因此本集團面對主要與美元、歐元及港元有關的多類貨幣產生的外幣風險。本集團定期密切監察外匯風險水平並作出必要的對沖安排，以盡量減少日後匯率波動產生的外匯風險。

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衍生工具活動，亦無使用任何財務工具對沖其外幣風險。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財務資料中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訂約但未撥備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8.9百萬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1百萬元)。

有關僱員的資料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330名僱員(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6名僱員)，包括執行董事。薪酬乃參考市場規範及個別僱員表現、資質及經驗釐定。

除基本薪資之外，僱員亦獲支付參考本集團表現以及個人表現釐定的花紅。本集團亦為其香港僱員向強積金計劃作出界定供款並為其中國僱員提供適用中國法律法規所規定的福利計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本集團於期內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下銀行借款以其資產作抵押：

賬面淨值總額約人民幣**41.7**百萬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2.2**百萬元)的土地使用權經抵押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抵押品。

賬面淨值總額約人民幣**70.3**百萬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3.6**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經抵押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抵押品。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度的比較

招股章程所載業務目標與本集團自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於聯交所上市之日期，「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回顧期間」)的實際業務進度的分析比較載列如下：

業務策略

- 提高產能
- 償還銀行貸款
- 一般營運資金

於回顧期間的實際業務進度

- 本集團已動用約人民幣**23.5**百萬元用於提升產能。
- 本集團已悉數動用約人民幣**8.6**百萬元用於償還銀行貸款。
- 本集團已悉數動用約人民幣**4.0**百萬元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所得款項用途

上市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44.6**百萬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已按如下方式動用：

	根據招股章程 分配的所得 款項用途 (附註(1)) 人民幣百萬元	上市直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的 所得款項用途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動用 的所得款項 (附註(2)) 人民幣百萬元
提高產能	32.0	23.5	8.5
償還銀行貸款	8.6	8.6	-
一般營運資金	4.0	4.0	-

附註：

- (1) 所分配的實際金額已作出調整，以反映根據上市實際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百分比。
- (2) 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8.5**百萬元已存置於香港及中國持牌銀行。

董事將持續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目標，並將根據市況變化更改或修改計劃，以確定本集團的業務增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前景

鑑於近期的全球經濟狀況，我們發覺日後面臨諸多不確定因素及風險。國際緊張局勢不斷升級(包括中美貿易戰、英國脫歐的最後期限以及英國與歐盟達成協議的壓力，以及土耳其最近的貨幣動盪)導致市場發生波動。儘管其不利影響尚未完全顯現，但所有該等情況已削弱對商業領域的信心，威脅著全球經濟擴張，故而將進一步令市場前景不容樂觀。

鑒於上述風險及挑戰，但本集團業務的增長仍然良好及穩健。本集團的產品及品牌越來越受歡迎，我們繼續獲得強勁的採購訂單需求。期內，我們繼續擴充產能。隨著新的生產線投入使用，其不僅可提高我們的產能，同時亦提供了更好的生產靈活性，可滿足具有特殊生產要求的客戶需求。其可為本集團的未來業務擴張需要提供堅實的基礎。

面對日益上漲的原材料成本，本集團將繼續管理成本與風險。本集團將透過降低成本及提高生產效率來提高利潤率。本集團銳意加強我們的研發實力以優化產品組合及提高生產效率。本集團將繼續改進生產技術，包括印版輓雕刻、油墨開發及浸漬工藝。利用我們於市場的卓著聲譽，董事對獲取裝飾印刷材料行業的市場份額持樂觀態度。本集團將繼續開拓新市場，把握不斷湧現的商機。

中期簡明合併利潤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6	88,212	93,694	151,335	163,230
銷售成本		(68,288)	(76,739)	(119,846)	(132,980)
毛利		19,924	16,955	31,489	30,250
銷售開支		(5,061)	(4,431)	(8,501)	(8,366)
行政開支		(9,380)	(9,760)	(16,633)	(18,71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 淨額	7	1,450	1,979	882	2,579
經營溢利	8	6,933	4,743	7,237	5,748
財務收入		122	220	223	335
財務開支		(231)	(977)	(1,178)	(1,566)
財務開支 — 淨額		(109)	(757)	(955)	(1,231)
除所得稅前溢利		6,824	3,986	6,282	4,517
所得稅開支	9	(796)	(510)	(599)	(253)
期內溢利		6,028	3,476	5,683	4,264
以下應佔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6,028	3,476	5,683	4,264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溢利的每股盈利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 基本及攤薄	10	1.21	0.70	1.14	0.85

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6,028	3,476	5,683	4,264
其他綜合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95	179	14	(2,350)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 扣除稅項	95	179	14	(2,350)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6,123	3,655	5,697	1,914
以下應佔期內 綜合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6,123	3,655	5,697	1,914

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41,713	42,247
土地使用權的預付款項		4,900	4,9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77,460	176,950
無形資產		6,690	5,017
遞延所得稅資產		6,259	5,796
		237,022	234,910
流動資產			
存貨	12	51,621	44,04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94,135	95,221
受限制銀行存款		35,750	32,8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646	16,892
		233,152	188,959
資產總值		470,174	423,869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4	4,253	4,253
其他儲備		100,421	99,575
保留盈利		73,559	68,708
權益總額		178,233	172,536

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銀行借款	15	39,000	–
遞延收益		3,325	3,418
		42,325	3,41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134,166	137,115
短期銀行借款	17	114,450	110,800
長期銀行借款的流動部分	15	1,000	–
		249,616	247,915
負債總值		291,941	251,333
權益及負債總額		470,174	423,869
流動負債淨額		(16,464)	(58,95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20,558	175,954

第15至30頁的附註為此等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			
	股本 (附註14)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4,253	98,606	56,920	159,779
綜合收益				
期內溢利	-	-	4,264	4,264
其他綜合收益				
貨幣換算差額	-	(2,353)	-	(2,353)
綜合收益總額	-	(2,353)	4,264	1,911
與擁有人(以其作為擁有人的身份) 的交易				
劃撥至法定公積金	-	737	(737)	-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4,253	96,990	60,447	161,690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4,253	99,575	68,708	172,536
綜合收益				
期內溢利	-	-	5,683	5,683
其他綜合收益				
貨幣換算差額	-	14	-	14
綜合收益總額	-	14	5,683	5,697
與擁有人(以其作為擁有人的身份) 的交易				
劃撥至法定公積金	-	832	(832)	-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4,253	100,421	73,559	178,233

第15至30頁的附註為此等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5,852	11,857
已付所得稅	(1,129)	(45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723	11,399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5,840)	(13,803)
購買無形資產	(2,108)	(17)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2,950)	3,500
已收利息	223	33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0,675)	(9,986)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112,250	41,100
償還銀行借款	(68,600)	(47,250)
已付利息	(2,940)	(1,112)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0,710	(7,2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4,758	(5,849)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892	14,6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收益	(4)	19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646	8,857

第15至30頁的附註為此等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的開曼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從事製造及銷售裝飾印刷材料產品。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Bright Commerce Investment Limited(「Bright Commerce」)，Bright Commerce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呈列，另有說明除外。

2 呈列基準

本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進行編製。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資料一併覽閱。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 呈列基準(續)

持續經營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人民幣16.5百萬元。於同日，本集團人民幣115.5百萬元的流動銀行借款將應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及應付銀行承兌票據人民幣55.1百萬元以本集團人民幣54.9百萬元的銀行存款作抵押。此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8.9百萬元。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涵蓋期間不少於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起計十二個月)；並已審慎考慮本集團流動資金，並基於以下評估，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採納持續經營基準：

- (a) 本集團續借到期銀行借款及發行銀行承兌票據時並無經歷任何重大困難。概無跡象顯示，銀行不會續借本集團提出續借申請的現有銀行借款。於資產負債表日期後及直至合併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集團已發行新銀行承兌票據人民幣7.9百萬元。
- (b) 董事亦預期未來幾個月將獲得充足銷售訂單，且本集團將不斷努力增強其營運資金狀況，因此將產生經營現金流入淨額。

基於上文所述，鑒於持續可動用的銀行融資以及銀行融資到期後成功續期，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起未來十二個月內將有充足的營運資金滿足其到期應付的財務責任。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持續經營，且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中期財務資料。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 重大會計政策

所應用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惟採用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總額的稅率估計所得稅及採用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除外。

本集團所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若干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於當前報告期間變得適用，故本集團應用簡化過渡法及並無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重列比較金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絕大部分租賃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因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的區分已被刪除(就承租人而言)。根據該新準則，資產(該租賃項目的使用權)與支付租金的金融負債予以確認。唯一例外者為短期及低價值租賃。

出租人之會計處理方式將不會發生重大變動。

然而，於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

其他準則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並無任何重大影響，且毋須作出追溯調整。

4 估計

於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須作出影響會計政策應用及所報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於編製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主要估計不明朗因素來源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應用者相同。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5 財務風險管理

5.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面對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並無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故應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報一併覽閱。

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相關風險管理政策並無任何變動。

5.2 公平值估計

下表以估值法分析按公平值入賬的金融工具。不同層級的定義如下：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除第一級所包含的報價外有關資產或負債且可直接(即作為價格)或間接(即衍生自價格)觀察而得的輸入數據。

第三級：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長期銀行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因為本集團的借款按與市場借款利率相若的浮動利率計息。

由於期限短，賬面值減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受限制銀行借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短期銀行借款、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非金融負債)的減值撥備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其他第一、二及三級金融工具。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董事會評估本集團的整體表現並分配資源，此乃由於本集團全部活動乃與裝飾印刷材料產品的製造及銷售有關。因此，管理層認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規定僅有一個經營分部。

收益全部來自銷售貨品及提供運輸服務。非流動資產全部位於中國。

基於客戶所在位置，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按國家劃分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	54,517	57,346	85,786	91,792
巴基斯坦	12,801	18,159	29,589	37,857
印度	4,895	4,529	8,521	7,548
泰國	1,976	1,802	3,031	3,570
肯尼亞	3,346	1,445	4,761	3,330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1,884	991	4,034	1,665
其他國家	8,793	9,422	15,613	17,468
	88,212	93,694	151,335	163,230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7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 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廢料及剩餘材料銷售收入	436	282	834	477
租金收入	24	24	40	48
政府補助收入(包括遞延 政府補助攤銷)	28	91	54	116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962	1,599	(46)	1,948
其他	-	(17)	-	(10)
	1,450	1,979	882	2,579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8 營運溢利

財務資料項下呈報作營運項目的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運項目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值虧損	1,319	640	1,238	640
折舊及攤銷	4,171	4,402	8,083	7,462
核數師薪酬－審計服務	279	250	560	500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840	550	1,062	1,055
遞延所得稅	(44)	(40)	(463)	(802)
	796	510	599	253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9 所得稅開支(續)

(a)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根據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位於中國的集團實體(浙江盛龍裝飾材料有限公司(「盛龍裝飾」)除外)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率為25%。

盛龍裝飾自當地政府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據此，盛龍裝飾於期內享有15%的優惠稅率。

(b) 境外所得稅

本公司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及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昊宇資本有限公司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國際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及豁免繳納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盛龍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須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因期內本集團並無於開曼群島、英屬處女群島或香港產生或取得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該等司法權區計提利得稅撥備(二零一八年：無)。

(c) 中國預扣稅(「預扣稅」)

根據適用的中國稅務法規，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後賺取的溢利向境外投資者分派股息通常須繳納10%預扣所得稅。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境外投資者符合中國與香港訂立的雙邊稅收協定安排項下的條件及規定，則相關預扣稅稅率將從10%降至5%。於期內，董事根據本集團現時的業務計劃及財務狀況重新評估在中國成立的其主要附屬公司盛龍裝飾及杭州錦秀裝飾材料有限公司(「錦秀裝飾」)的股息政策，且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產生將於可見將來分派予其並非在中國註冊的中間控股公司的保留盈利。因此，本集團並無就盛龍裝飾及錦秀裝飾預期將在中國境內保留且於可見將來不會匯出中國的盈利計提任何遞延稅項負債撥備。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人民幣千元)	6,028	3,476	5,683	4,264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千股)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人民幣分)	1.21	0.70	1.14	0.85

本公司並無任何於期內已發行在外的潛在普通股。每股攤薄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約為人民幣7,536,000元(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0,679,000元)。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2 存貨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原材料	15,857	15,478
在製品	3,724	4,422
製成品	32,040	24,146
	51,621	44,046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78,834	87,792
應收票據	1,000	1,420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4,206)	(3,243)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75,628	85,969
授予僱員的墊款	12,309	5,744
支付供應商的按金	638	170
公用事業按金及產品質量保證金	2,194	2,790
應收利息	122	153
原材料預付款項	2,602	400
其他	1,631	1,048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989)	(1,053)
	18,507	9,252
	94,135	95,221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授出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用期通常為3個月內。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少於3個月	57,151	68,722
3個月以上但不超過1年	16,903	14,225
1年以上	4,780	4,845
	78,834	87,792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4 股本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10,000,000	100,000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普通股面值 等值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500,000	5,000	4,253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5 長期銀行借款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有抵押銀行借款	40,000	-
減：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	(1,000)	-
	39,000	-

(a)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長期借款須於下列期限內償還：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年內	1,000	-
1至2年	39,000	-
	40,000	-
1年內(計入流動負債)	(1,000)	-
	39,000	-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48,392	48,699
應付票據	55,100	57,60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9,120	9,637
應計經營開支(a)	9,286	5,477
客戶墊款	3,990	2,055
應付僱員福利	4,018	6,306
其他應付稅項	3,181	4,944
其他	1,079	2,397
	134,166	137,115

(a) 該款項主要為有關運輸開支及佣金開支的應計費用。

(b)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少於3個月	90,626	73,643
3個月以上但不超過1年	12,635	30,801
1年以上	231	248
	103,492	104,692

(c)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均為不計息。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7 短期銀行借款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有抵押銀行借款	104,450	103,600
無抵押銀行借款	10,000	7,200
	114,450	110,800

18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9 承擔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已訂約但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8,859	6,092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0 關聯方交易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除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其他部份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期內與關聯方有下列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於期內，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為人民幣1,197,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16,000元)。

(b) 與關聯方的期末結餘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與關聯方之結餘。

21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資產負債表日期後概無發生任何事項。

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二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3。

購股權計劃旨在透過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可收購本公司股本權益的機會，以肯定及表揚彼等所作的貢獻，吸引技術人員及經驗豐富的人員，提供獎勵以使彼等留任本公司，以及激勵彼等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展作出努力。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本公司概無授出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其他資料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股權百分比 ^(附註3)
盛英明先生(「盛先生」) ^(附註1)	於受控法團權益	239,950,000股	47.99%
俞澤民先生 ^(附註2)	於受控法團權益	11,250,000股	2.25%

附註：

- (1) 該等239,950,000股股份由盛先生全資持有的Bright Commerce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盛先生被視作或當作於Bright Commerce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該等11,250,000股股份由俞澤民先生全資持有的Well Power Ventures Limited(「Well Power」)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俞澤民先生被視作或當作於Well Power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該百分比乃按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500,000,000股股份的基準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本公司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實體(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本集團成員公司及／或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 數目 ^(附註1)	股權百分比
Bright Commerce	實益權益	239,950,000股(L)	47.99%
陳德琴女士 ^(附註2)	配偶權益	239,950,000股(L)	47.99%
任煜男先生 ^(附註4)	實益權益	81,300,000股(L)	20.26%
林鶯女士 ^(附註3及4)	配偶權益	81,300,000股(L)	20.26%

附註：

- (1) 所述所有權益為好倉。
- (2) 陳德琴女士為盛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或被當作於盛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林鶯女士為任煜男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或被當作於任煜男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誠如任先生所告知，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六日，任先生向若干獨立第三方出售22,500,000股普通股，因此，於本報告日期，任先生於本公司的股權比例減少至11.76%。

其他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權益登記冊，概無人士或公司(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報告「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或淡倉」及「購股權計劃」各段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便董事以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股份或債權證的方式獲得利益。

競爭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合規顧問的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與大有融資有限公司(「合規顧問」)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外，合規顧問或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概不持有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集團的有關本公司的任何權益。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規定交易準則(「規定交易準則」)，作為規管董事就本公司證券進行證券交易之行事守則。經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整個期內已遵守規定交易準則，期內本公司亦無獲悉任何違規事件。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達致高企業管治標準以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及提高公司價值。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以GEM上市規則附錄15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及守則條文為依據。

本公司確認，除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全部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盛先生同時為主席兼行政總裁。盛先生自一九九三年七月起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本集團的策略發展以及本集團的主要決策。經考慮管理及實施業務策略的連續性，董事認為盛先生最適合擔任行政總裁兼董事會主席，目前的安排屬有利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本公司並無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的規定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第5.29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立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乃遵照守則條文予以採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曹炳昌先生(主席)、馬靈飛先生及黃月圓女士。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制度及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

其他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合併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規則及規章編製，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承董事會命
盛龍錦秀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盛英明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八日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盛英明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盛賽男女士

方旭先生

俞澤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靈飛先生

曹炳昌先生

黃月圓女士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四名執行董事：盛英明先生、盛賽男女士、方旭先生及俞澤民先生；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馬靈飛先生、曹炳昌先生及黃月圓女士。

本公告載有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須提供有關本集團資料的詳情，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乃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刊載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plendecor.com>)內。

本公告之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